

「防止蔓延等重点措施」认定后冲绳县的相关应对方针（案）

【要求期间】2022年1月9日（周天）～2月20日（周日）

实施内容

为了抑制新冠疫情的急速扩散，减少人员相互接触的机会，防止在全县甚至全国范围内的扩散，基于新型流感等对策特别措置法(以下简称“法”)，在对县民及经营者等提出要求的同时，也号召实施必要的配合。

实施区域

冲绳本岛全境、宫古地区、八重山地区、冲绳本岛周边的离岛 41个市町村

(那霸市、宜野湾市、浦添市、名护市、丝满市、冲绳市、丰见城市、Uruma市、南城市、国头村、大宜味村、东村、今归仁村、本部町、恩纳村、宜野座村、金武町、读谷村、嘉手纳町、北谷町、北中城村、中城村、西原町、与那原町、南风原町、八重濑町、宫古岛市、多良间村、石垣市、竹富町、与那国町、伊江村、渡嘉敷村、座间味村、粟国村、渡名喜村、南大东村、北大东村、伊平屋村、伊是名村、久米岛町)

实施区域以外

—

【为了抑制感染迅速爆发及维持社会功能而开展的对策】

<现状>

- 在认定为「防止蔓延等重点措施」实施地区后，随着相关应对方针的推进，奥米克洛病株引发的爆发性感染有所抑制。（1月7日时分上周的17倍，1月26日时分上周的0.8倍）可认为在一定程度上实有成效。
- 然而，感染正在各年龄层内蔓延。社会福利设施及医疗机构的群体感染频发，老年人群中的感染扩散，使住院人数持续增加。（60岁以上的新增感染人数：1月11日至17日，合计952人；1月18日至24日，合计1321人）
- 以医务人员为代表的基层工作者的感染正在扩散，休业员工的急速增加等已对社会的基建产生影响。
- 为了维持社会基建和抑制感染急速扩散，有必要“贯彻基本的感染防控对策”、“推进疫苗接种”，并且回避高感染风险的活动，如在到拥堵场所和参加人数未定的聚餐等。
- 为了守护自己、重要的人、周遭社会，再次贯彻“不将病毒带入家中”、“保持手部卫生勤洗手”、“佩戴口罩”、“室内通风换气”、“每天测量体温等健康观察”。若身体稍有不妥，请在家中隔离修养，居家期间也应佩戴好口罩，并向县咨询中心及社区医生咨询问诊。

冲绳县的方针及措施

- 冲绳县在对县民及经营者等提出如下要求并号召配合实施。①防止在各年龄层的再次扩散、维持医疗供应体系 ②抑制向老年群体的传播、减少重症比例 ③维持社会功能
- 若出现感染者减少及医疗体制得以改善的情况，则考虑在期限内提前解除措施实施。
此外，对于各区域内的措施解除，应在考虑各区域内的感染状况及医疗体制现状后，并在结合了当地意见予以实施。

致各位县民(县内全境)

【法第24条第9项：配合要求】

【法第31条之6第2项：作为重点措施的要求】

关于外出及移动的相关要求

➤ 回避外出至感染风险较高的场所(法第24条第9项)

避免出入拥挤场所及感染风险较高的场所（特别是在夜间）。外出移动时，应和家人或者平时就有接触的朋友一起行动。

➤ 若非必要且不紧急请极力回避在和外县来往(法第24条第9项)

特别是回避和指定为「防止蔓延等重点措施」的实施地区进行来往。对于必须来往的情况，请在出发前完成疫苗接种或接受核酸检测。此外，应在出发前进行健康观察，并遵守目的地都道府县的注意事项。返回后请迅速接受核酸检测等，并在1周内回避和除家人以外的其他人共同用餐。

➤ 若非必要且不紧急请回避在和县内离岛来往(法第24条第9项)

请回避和县内离岛间不必要且不紧急的来往。对于必须来往的情况，请在出发前完成疫苗接种或接受核酸检测。

➤ 在举办诸如Moai（以储蓄为目的的定期饭局）、海滩派对等伴有饮食的活动，应和同居家人或者平时就有接触的朋友一起行动，并遵守4人以内、回避“3密”、2小时以内。（法第24条第9项）

➤ 不应在规定营业时间之后随意出入餐饮店等（法第24条第9项·法第31条之6第2项）

回避使用没有贯彻感染防控对策的餐饮店等，请使用冲绳县认证的“感染防控对策认证店”。

➤ 每天进行体温测量等健康观察，若出现轻微症状，也应回避上班、上学、外出等。（法第24条第9项）

致各位县民(县内全境)

【法第24条第9项：配合要求】

聚餐（饮食）的相关要求

- ◆ 聚餐应满足和同居家人或平时就在一起的伙伴，在4人以内、2小时之内进行
- ◆ 积极配合店家所要求的感染防控对策
(测量体温，不大声喧哗，交谈时佩戴口罩，保留座位间距 等)
- ◆ 回避使用没有贯彻防控对策的餐饮店等，请选择“感染防控对策认证店”
- ◆ 对于没有响应缩短营业时间的餐饮店等，应严格回避使用
- ◆ 若身体出现稍有不适，则不应参加聚餐。也不应令其参加
- 在餐饮店之外（自家）的聚餐也应同等注意
- ※ 不参加人数不确定且可能出现拥挤情况的聚众活动（特别是伴有饮食的场合）

※和同居家人等4人以内、回避3密（密闭、密集、密切接触）、2小时之内、1局收场

基本的感染防控对策的相关要求

- 疫苗是感染防控对策的最后王牌，请完成疫苗接种。
- 身体不适时，白天应到社区诊所等接受就诊。若出现发烧情况，应联系县咨询中心。
- 贯彻基本的感染防控对策【贯彻佩戴口罩（推荐不织布口罩）、勤洗手、通风换气】
- 对于心有感染疑虑的冲绳县民，冲绳县有开展免费的核酸检测，请考虑接受检测。
(免费检测延长至2月28日)
- ◆ 即便接种2针疫苗后，仍有感染风险。请持续保持佩戴好口罩，勤洗手等感染防控对策。

致各位(正考虑来访冲绳的)到访者

【来访前：非法定委托】

【来访后：法第24条第9项 配合要求】

关于来往的委托事宜

- 依照所在地知事的要求，遵从其对都道府间移动的相关要求。来冲后请贯彻基本的感染防控对策，避免多人聚餐（5人以上）。
 - 对于感染情况较为严重的地区（“防止蔓延等重点措施”的实施地区等），请遵照政府的基本应对方针，慎重考虑来访。（除去“全员接受完核酸检测”，“考试、就诊、工作等情况”）
 - 来访冲绳前，请事先彻底贯彻充分的健康观察和感染防控对策。若身体不适，则请中止或延期到访。
 - 来访冲绳前，请事先确认是否已完成疫苗接种或核酸检测呈阴性结果。
此外，国家将对从羽田、成田、中部、伊丹、关西、福冈机场出发前往冲绳的旅客，提供免费的核酸检测。（1月20日至2月28日（注1））
 - ※ 对于来访冲绳前无法接受检测的情况，那霸机场、宫古机场、下地岛机场、新石垣机场、久米岛机场设立了在抵达后可提供核酸检测的机制。
 - 来访冲绳时，请回避使用没有贯彻实施感染防控对策的餐饮店和酒店等，请选择“感染防止对策认证店”。此外，对于没有响应缩短营业时间的餐饮店等，应严格回避使用
 - 在冲绳滞留期间若出现身体不适或发烧的情况，应咨询“游客专属咨询中心冲绳”。
【游客专属咨询中心冲绳（「TACO」：Traveler's Access Center Okinawa）】
 - ※电话号码：098-840-1677 营业时间：8:00~21:00（全年无休）
- ※关于修学旅行，在开展活动时，请在贯彻感染防控的基础上，另行参照“冲绳修学旅行防疫观光指南”等”。

注1：https://corona.go.jp/passengers_monitoring/ 内阁官房主页，对于连接羽田机场和冲绳县内机场的航线，将为旅客提供免费检测

对措施区域餐饮店的要求

【法第24条第9项：配合要求】

【法第31条之6第1项：作为重点措施的要求】

【要求配合缩短营业时间及感染防控等】

期间	2022年1月9日(周日)~2022年2月20日(周日)
对象设施	[餐饮店]餐饮店(打包及外卖除外) [娱乐设施·婚庆场所等]在酒吧、卡拉OK、婚庆场所中获得食品卫生法餐饮店营业许可的店铺
要求内容	<p>【基于法第31条之6第1项：对命令、过失处罚等对象的要求】※正常营业时间为5点至20点的店铺不属于补助金申请对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感染防控对策认证店”指，<u>营业时间为5点至21点(酒水供应为11点至20点),或者营业时间为5点至20点(不供应酒水,含外带酒水)</u>。 对于已取得感染防控对策认证餐饮店，若要使用其唱K设备，应贯彻感染防控对策，回避密集且保障通风换气等➢ <u>其他餐饮店，营业时间调整至5点至20点(不提供酒水，禁止外带酒水)</u> <u>回避使用餐饮店内(含唱K茶馆、唱K夜总会)等的唱K设备(KTV除外以外)</u> <p>○阻止无正当理由且不配合佩戴口罩及其他相关感染防控措施的顾客入店（交谈时应佩戴好口罩）</p> <p>○设置亚克力板(或确保座位间距在1m以上且严禁相向而坐)等</p> <p>○上述之外，还有基于特措法实施令第5条之5第1项各号规定的措施 (鼓励员工检测、疏通引导顾客入店、阻止有发烧等症状的顾客入店、设置手部消毒装置、营业所消毒、设施换气)</p> <p>【基于法第24条第9项：配合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u>同一团队·同一饭桌原则上4人以内(例外：需要辅助或照料的情况)</u> <u>※鉴于感染状况和检测体制的紧迫情况，所以“疫苗接种及核酸检测”、“全员检测”制度下的放宽人数限制将暂时停用。</u>○配合县为推进感染防控对策而开展的巡视工作 ○贯彻换气、来客测量体温、遵守各行业的行为规范手册等○推从获取“感染防控对策认证店” <p>(※对于婚庆活动等，则请参照活动指南的相关规定。)</p>

※补助金的申请条件为，仅限在2020年1月7日提交申请之日已取得餐饮店营业许可，且店面属于正常营业的餐饮店。另外，对于在1月4日（发布县内2级警戒）至1月8日（开放补助金申请的前一天）期间，基于冲绳县内新型变异病株奥米克戎的急速扩散而自发性临时休业的店家（仅限至1月4日都有实际营业的店家），也将被视为正常营业，可申请补助金。（除此之外的自主临时休业期间将不纳入补助金的申请时期）。

※对于在20点之后正常营业的店家，无论是否为感染防控对策认证店，所申请的休业补助金，金额同等。

对于活动举办的要求

【法第24条第9项：配合要求】

◆ 要求活动举办方依照规范条件等（人数上限、收容率等）

	设施的上限人数（※1）		
	不超过5,000人	5,000人~20,000人（※3）	超过20,000人（※4）
无大声欢呼	不超过上限人数，即可	不超过上限人数，即可（※3）	
伴有大声欢呼（※2）	不超过上限人数的一半，即可		

※1: 若该设施无设定上限人数，则遵照以下情况。另外，对于伴有大声欢呼的情况，上限人数减半且不多于5,000人。

- 无大声欢呼 → 确保间距，以防出现密集的情况（至少保证人和人之间不会出现肢体接触）。
- 伴有大声欢呼 → 人与人之间留有充分间距（最好有2m，至少有1m）。

※2: “大声欢呼”的定义为“观众①发出比平时更大的音量②反复持续发声”。若活动中，积极鼓励此类活动或没有充分采取必要的对策，则属于“伴有大声欢呼”的范畴。

※3: 将感染防控安全计划的制定及实施作为条件，保障“无大声欢呼”作为前提。

※4: 鉴于感染状况和检测体制的紧迫情况，所以“疫苗接种及核酸检测”、“全员检测”制度下下的放宽人数限制将暂时停用。

- 要求主办方彻底遵守各行业的规范指南，同时导入国家的接触确认APP(COCoA)、冲绳县推行的LINE密切接触者通知系统(RICCA)以及制定名单等追踪对策。
- 对于参加者超过5,000人的活动，主办方应在活动举办前的2周向县方制定并提交写明具体应对对策的“感染防控安全计划书”。若未满足县方要求的情况，则应延期或中止活动举办。
- 全国范围内出现了感染扩散以及参加活动后的群体感染，若国家重新修改了各行业的规范指南、收容率指标、人数上限，则迅速遵照国家标准应对。
- 若活动参加者多为来自外岛的人员，则鼓励到访者接种疫苗或事先提供核酸检测的阴性证明。
- 若活动超过5,000人，售票之时则应甚至考虑。
- 关于5,000人以下的活动，应通过指定检查清单等来贯彻感染防控对策。（详情请确认「活动举办限制」）

- 要求发布后的前3天为宣传时期（2020年1月8日至1月10日）。对于在宣传时期结束之前开始贩售的门票，不必取消。

对设施的要求(实施范围)

【法第24条第9项：配合要求】

【法第31条之6第1项：作为重点措施的要求】

对商业设施、娱乐设施的要求

根据特措法施行令第11条第1项规定，要求运动设施、游乐园、电影院等设施采取以下措施。此外，应积极在官网上公布各措施的实施状况

【第31条之6第1项的要求】

- 为了避免到场人员过于拥堵，应做好疏通引导工作，管控、限制入场人数
- 呼吁到场人员佩戴口罩
- 禁止不配合实施感染防控措施来客入店
- 设立装置，以有效防止因对话过程中的飞沫而引发的感染（特别是在餐饮区）
（放置亚克力隔板或确保座位间隔、贯彻通风换气）

【法第24条第9项】

- 遵守各行业的行为规范手册、贯彻感染防控对策
 - 设置手部消毒装备，呼吁到访者手部消毒，鼓励从业人员进行核酸检测等
 - 设立装置以规避有发烧症状的到访者入店（进店时测量体温、设置体表温度探测器）
 - 在电玩中心及运动俱乐部等娱乐设施中，要求入场前进行身体状况确认、体温测量、手部清理
- 不应容许使用者带酒入内。（非法定委托）

对各位营业者的要求(冲绳全县范围)

【法第24条第9项：配合要求】

对经营者及经济界的要求

- 对于从事稳固国民生活、国民经济等必须业务的从业人员和辅助此类业务的从业者，应鉴于事业特性再次查点BCP（业务持续计划）（若还未制定该计划，应迅速制定）。此外，努力推行实施视频会议及居家办公（远程办公）。
- 贯彻员工的健康管理（签到时测量体温等）。对于身体不适者，不应出勤，也不应令其出勤。
- 当从业人员的同居家人出现身体不适时，应积极推崇检测。
- 为了减少接触机会，推行在家办公（远程办公）、错峰出勤等，在通勤和办公过程中减少出勤人数及出现密集情况。
- 应要求自家员工回避在规定的规定时间之后，随意出入餐饮店。特别是对于不服缩短营业时间要求的餐饮店等，应回避对其使用。
- 基于公司内群体感染的案例，在高感染风险的场所（休息室、更衣室、吸烟室、公司食堂）之间相互切换时，应多加留意。
- 在职场鼓励推行疫苗接种（构建便于疫苗接种的环境条件）
- 遵守各行业的行为规范手册。

对各位营业者的要求(冲绳全县范围)

【法第24条第9项：配合要求】

对交通从业人员的要求

- 在主要的公交中枢应开展测量体温等
- 要求在航空、船舶、巴士、出租车等公共交通的从业人员，应遵守各行业为防控新冠病毒感染症而制定的对策指南
- 为应对从业人员不得不休息的状况，应再次查点 B C P（业务持续计划）（若还未制定该计划，应迅速制定）。

对福利设施的要求

- 贯彻职员及使用者的健康管理。对于有感染症状或身体不适者，不应出勤也不应责令其出勤。
- 重复确认及强化防控对策，如佩戴口罩、手部消毒、通风换气等。
- 当从业人员的同居家人出现身体不适时，应积极推崇检测。
- 积极鼓励 从业人员定期做好核酸检测
- 应推从疫苗接种（包括1、2针及第3针）
- 为应对从业人员不得不休息的状况，应再次查点 B C P（业务持续计划）（若还未制定该计划，应迅速制定）。
- 鉴于感染扩散情况，若使用者及其家人可以配合居家看护，请暂时切换服务，尽可能配合减少使用福利设施。

在各市町村内与县方联合开展措施

- 呼吁与自治会合作，充分利用防灾的无线广播和宣传车等，向当地居民宣传启发感染防控对策。
- 作为各设施及公园管理员的举措（包括对在路边及公园的聚众饮酒进行提醒劝告）。
- 告知发烧时就诊方式（避免不必要且不紧急的就诊，抗原检测试剂的使用方式，冲绳县新冠病毒感染症咨询服务中心098-866-2129）。
- 向市町村提供感染者的信息，努力协助对居家疗养者的支援。
- 配合餐饮店的巡视等（推进感染防控对策、呼吁配合缩短营业时间的要求）
- 推进疫苗接种。特别是对于医疗从业人员、养老设施的服务人员及设施使用者，应致力推进第3针疫苗的接种。
- **保育所等：要求保育所在贯彻基本感染对策、幼儿及职工的健康管理的基础上，继续照常提供托管服务。**

在公共设施等措施

- 针对博物馆、美术馆、运动设施等县立公共设施的运营，应彻底贯彻感染防控对策，疏通入场避免产生混乱，市町村的公共设施也应采取和县方一样的应对措施。
- 在路边及公园等聚众饮酒属于感染风险较高的行为。为了避免出现此类行为，请设施管理人员配合提醒劝告。

对学校等要求

- 从“保障学习”的角度出发，原则上维持正常通学。通常登校とする。但结合地区的感染状况，也可实施分散到校等。各中小学应委托市町村教育委员会参考县立学校的应对方式等，基于地区和学校的状况予以判断。
- 基于卫生管理手册等，贯彻学校教育活动、课外活动及宿舍生活中的感染对策。若出现校内感染则应采取封闭学校等措施。
- 若出现封校的情况，应充分利用线上教学等以保障学习。
- 因对健康状况产生不安而无法来校上课的学生，应采取灵活的应对，利用线上教学等以支援学习。
- 告知学生贯彻在家期间的健康观察，当事人或同居家人等出现身体不适时，应回避来校。
- 中止或延期、缩小学校活动（送别活动、文化展、修学旅行和留宿学习等）。
- 原则上，中止社团活动。

但是，若是计划3月末参加九州・全国大会的情况，则允许在活动所需的最少人数范围内，进行训练。平日90分钟之内（无晨训）、周末及假日2小时之内。此外，若是近期计划参加地区・县大会的情况，则允许在赛前前2周，在活动所需的最少人数范围内，进行训练。平日90分钟之内（无晨训）、周末及假日2小时之内。
- 大学和大专等应切实应对防控感染，并有效采取线上线下教学相结合的方式。
- 大学应贯彻提醒劝告大学生们，聚餐等属于感染风险较高的活动，应满足“4人之内”、“规避3密”（密闭、密集、密切接触）、“2小时之内”。

对于季节性活动的提醒

①关于返乡

- ◆ 请事先完成疫苗接种或在来访前提供核酸检测的阴性结果证明。
- ◆ 请在返乡的前10天做好健康监测。若身体出现不适时，则应考虑延期返乡。
- ◆ 若在抵达冲绳后出现身体不适，应联系冲绳县咨询中心(098-866-2129)并控制外出。

②关于新年会等聚餐

- ◆ 减少聚餐频次(特别是接连几日的聚餐)，聚餐时请和同居家人或者平日就在一起的同伴，并控制在4人以下、2小时之内。
- ◆ 请选择使用有履行感染防控对策的“感染防控对策认证店”。

③关于正月新年及庆生活动等

- ◆ 关于活动及仪式的举办，请和同居家人或平时就在一起的伙伴。
- ◆ 为了呵护老年人，请贯彻基本的感染防控对策，如佩戴好口罩，回避不确定人数的聚餐。

④致到县外参加考试的各位等

- ◆ 日常做好健康管理，前往县外时请事先做好核酸检测，确保结果阴性。
- ◆ 抵达后除了考试场之外，请回避外出及到访混乱场所和参加人数不定的聚餐。